2024年平顶山市“庆新春”气排球竞赛规程

一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主办单位: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

平顶山市体育总会

（二）承办单位:平顶山市全民健身中心

（三）协办单位:河南省鹰之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

二、时间地点

(一)时间:2024年2月15日—2月17日

(二)地点:鹰之健智能体育馆(平顶山市第三人民医院对面)

三、参赛单位

以县(市、区）或机关企事业单位、学校、俱乐部为单位组队参赛。

四、竞赛项目

男子组、女子组、混合组，混合组最多3名男性队员同时上场。

五、参赛资格

运动员必须经县（市）级以上医务部门证明身体健康,同时必须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个人签署《自愿参赛责任书》（附件8）。

六、参赛办法

（一）每个组别可报领队、教练员各1名（可兼队员）,运动员6—8名。

（二）年龄设置：30岁—65岁（1959年1月1日—1993年12月31日出生）。每队最多允许两名45岁以下的队员上场参赛。

（三）参赛人员须身体健康，应根据自身身体条件、天气和地理等方面的情况，量力而行参加比赛。

（四）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队参加比赛。

七、竞赛办法

(一)执行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版的《气排球竞赛规则》。

(二)特殊规则

1.本次比赛采用5人制比赛规则；

2.场地:长12米、宽6米,男子网高为2.10米,女子网高1.90米；

3.比赛中的触网:比赛中触网即犯规；

4.过中线:身体任何部位触及对方场区即犯规；

5.过网拦网:在对方完成进攻性击球后,允许手过网拦网；

(三)比赛视报名队数多少,确定最终比赛办法。

(四)参加该场比赛的运动队,比赛开始15分钟后(含15分钟)仍未到场的,按自动弃权处理。

(五)比赛采用三局两胜制,第一、二局为21分,当20:20时,直至胜出2分为该局胜。第三局为15分,当14:14时,直至胜2分为本场胜。

(六)每组采用单循环赛决定名次:每队胜一场得2分,负一场得1分,积分高者名次列前,弃权取消全部比赛成绩。如遇两队或者两队以上积分相等,则采用以下方法决定名次:A(胜局总数)÷B(负局总数)=C值,C值得分高者名次列前；如C值相等,则采用X(总得分数)÷Y(总失分数)=z值,z值高者列前；如两队z值相等,按两队胜负决定名次；如两队以上z值相等,按抽签决定名次。

(七)比赛服装上的号码和队长标志必须按照规则要求设置。

八、奖励办法

按15%、25%、30%、30%的比例录取各项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。

九、报名、报到

（一）报名

各参赛队于2024年2月8日18∶00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ymjdxz@163.com。

联系人：薄兰陵 15937552982

张 勇 13837538190

周劲松 13017554431

（二）报到

报到时，须出示运动员第二代身份证原件，提交《自愿参赛责任书》（附件8）。

十、裁判和仲裁

本次比赛裁判员由主办单位选派

十一、未尽事宜,另行通知。

气排球报名表

参赛单位（盖章）： 参赛组别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职务 | 身份证号 | 联系方式 |
|  | 教练 |  |  |
|  | 领队 |  |  |
|  | 队员 |  |  |
|  | 队员 |  |  |
|  | 队员 |  |  |
|  | 队员 |  |  |
|  | 队员 |  |  |
|  | 队员 |  |  |
|  | 队员 |  |  |
|  | 队员 |  |  |